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目 录

1、鉴证报告	1-3
2、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6



关于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6)005989号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力新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保力新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保力新公司年度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保力新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



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保力新公司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保力新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保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并参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和业务规则的要求，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73 号），公司向包括实际控制人高保清女士在内的 12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4,508,67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73 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249,999,999.1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7,400,951.5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32,599,047.53 元。

2022 年 4 月 22 日，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未支付的承销及保荐费用 16,036,500.00 元（含增值税，不含税金额为 15,128,773.58 元）后的余额 233,963,499.10 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此外，公司直接从募集账户支付了其他发行费用 804,000.00 元。完成上述中介费用支付后，募集资金专户中可用于项目支出的余额为 233,159,499.10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22]第 B2004 号）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万元



以前年度已投入	本年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 收入净额	年末余 额
	直接投入募 集资金项目	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	其他		
19,621.41	23.42	3,955.78		284.71	0.0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保力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保力新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分别在富邦华一银行西安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浙商银行西安分行、浙商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全部募集资金。

公司与华源证券（原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华一银行西安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高新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子公司保力新（内蒙古）电池有限公司、华源证券（原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浙商银行西安分行、浙商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华一银行西安分行	21000021830013448	325.48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634952229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高新区支行	129904694710909	
保力新（内蒙古）电池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西安分行	7910000010120100780133	196.74
保力新（内蒙古）电池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7910000110120100136967	
合计			522.22



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账户已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注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高新区支行账户已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再次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市场及外部环境变化和公司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终止保力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该部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净额）2,972.6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3,955.78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未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因公司目前流动资金比较紧张，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无法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待资金压力有所缓解时，将尽快归还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01990353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保力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972.62	2,972.62	2,972.6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972.62	2,972.62	2,972.62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p> <p>根据锂电池行业的发展趋势,在能量密度、安全性和循环寿命等方面占据优势的大圆柱电芯具备增长潜力,公司一直以来深耕圆柱电芯路线,后续公司计划将研发重点聚焦到大圆柱电芯产品的前期研究开发工作,并具备研发测试设备,在满足公司现阶段募投项目资金使用需求的情况下,同时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市场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资金需求情况以及业务发展规划,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压力,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3日、2023年12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议案》,决议终止实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目前该项目已累计投入的金额117.10万元,公司拟将其余募集资金2,972.62万元(含利息净额)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p> <p>无</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证书序号: 001449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7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2年09月28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杨博
 Full name: 杨博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7-10-13
 Date of birth: 1987-10-13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610121198710132196
 Identity card No.: 610121198710132196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专用章
 2017年03月3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100473086
 No. of Certificate: 610100473086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 年 11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 / 11 / 23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 年 8 月 1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杨博 610100473096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姓名	李丽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2-03-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陕西正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32119920315542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 年

证书编号: 61000027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丽 610000270011 月 日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22年 8月 30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22年 8月 30日
/y /m /d